

证券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ST 美利

公告编号：2016 - 007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4,000 万元 - 15,000 万元	亏损：-64,910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44 元/股至 0.47 元/股	亏损：-2.05 元/股

3、预计的期末净资产

项 目	本会计年度	上年同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800 万元 - 3,800 万元	-16,915 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主要原因说明

1、本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强生产经营管理，造纸主业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同时由于职工安置费和借款本金较上年同期减少，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以上因素形成公司本期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亏损较上年同期减少）。

2、因上年关停部分闲置车间，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年计提减值减少，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根据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出具的《关于免除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保责任的函》，公司对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的连带清

偿责任和抵押担保责任自2015年12月9日起解除，公司计提预计负债转回，利润总额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若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或净资产经财务审计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若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和净资产经财务审计均为正值，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在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申请，但前述申请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6日